

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技术服务合作单位招选

比选文件

比选 人：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公章）
代理机构：浙江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公章）
二〇二六年一月



第一章 比选公告

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技术服务合作单位招选

比选公告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技术服务合作单位招选。

2、比选内容：通过本次招选择优选取 5 家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单位。完成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建设项目过程中涉及的所有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技术服务工作。

3、入围年限：一年（2026 年 2 月 1 日-2027 年 1 月 31 日）。

4、相应标项入库家数：根据技术得分推荐为相应标项入库候选人。

5、入围咨询单位业务范围：（一）招标代理方面：完成各项目招标文件制作、开定标、招标资料档案制作等工作。（二）造价咨询方面：1）、完成各个项目的估算、概算核查工作，并提出修改意见；2）、完成各个项目的预算编制；3）、预算（含全面审核和一般性重点审核）审核：对各个项目的预算进行复核审查工作；4）、跟踪审计；5）、结算审核：对各个项目的竣工结算进行审核。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资质条件：具有有效企业营业执照；

2.2 业绩要求：近三年内（2023 年至今）至少承担过 5 项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2.3 项目负责人资格：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且为供应商在职员工。需提供相关人员注册证书及近期的社保缴纳证明；

2.4 信誉要求：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5 质量要求：义乌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质量考核等级、义乌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评价结果为 B 级及以上。

2.6 其它要求：

2.6.1 投标人及其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在中标公示期结束前没有下列不良行为：①被义乌市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执法监督部门、招投标监管部门处理（或处罚，以下简称处理）而处于暂停投标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建设局列为限制市场准入的，或被义乌市建设局列入严重失信黑名单的或被清退出义乌市建筑市场期间的；②被浙江

省省级行政主管部门下文处理而处于暂停投标资格期的、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清退出建筑市场的；或被浙江省建设厅列入严重失信黑名单的。
③被国家级行政主管部门下文处理而处于暂停投标资格期的、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建设部列入失信黑名单的。

2.62 根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及《关于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的实施意见》（义行服管〔2018〕23号）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以招标人在资格审查时间查询的网站信息为准）；

三、报名时间

1、集中报名时间：2026年1月26日至2026年1月28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00（北京时间，下同），下午：14:00-17:00，逾期不再报名。

2、报名地址：潜在咨询单位携带相关报名材料前往浙江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义乌分工公司获取比选文件等资料（义乌市雪峰西路968号（科创园）2号楼3楼308室，收取比选文件工本费，300元/份（现金），售后不退）。

3、报名时需提交的资料

（1）有效期内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近三年内（2023年至今）至少承担过5项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且为供应商在职员工。需提供相关人员注册证书及近期的社保缴纳证明。

四、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五、评选办法：综合评估法

六、申请文件的递交时间和地点

申请人于2026年2月2日9时30分前将申请文件密封送交到义乌市雪峰西路968号（科创园）2号楼3楼会议室（浙江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义乌分公司），逾期送达、未按指定地点送达或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申请文件处理）。

七、比选时间和地点

本次比选将于2026年2月2日9时30分开始在义乌市雪峰西路968号（科创园）2号楼3楼会议室（浙江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义乌分公司）进行，申请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比选会议。

八、联系方式

比选 人：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义乌市诚信大道 369 号建投集团 D 幢 8 楼

联 系 人：汪工 电 话：15757301970

代理机构：浙江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义乌市雪峰西路 968 号（科创园）2 号楼 3 楼

联 系 人：金工 电 话：13738991207

2026 年 1 月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申请文件的组成

1. 申请文件的组成

申请文件由技术文件组成，不分标项。

(1) 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技术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人情况
- 2、服务团队
- 3、服务计划书
- 4、业绩
- 5、质量保证措施
- 6、过程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办法
- 7、招标代理全过程承诺
- 8、造价咨询全过程承诺

2. 申请文件的包装、递交

2.1 申请人应将技术文件装订成册（一正四副）封装入一只密封袋中。申请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申请人名称、申请人地址、申请文件名称（技术文件）、申请项目名称及“在 2026 年 2 月 2 日 9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2.2 逾期送达、未按指定地点送达或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申请文件处理）。

二、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后续实际签订的合同

三、付款方式：具体详见后续实际签订的合同

四、比选办法：综合评估法

技术评分表（总得分 100 分）

1. 评选委员会的技术专家（5 名及以上单数）将按以上评分细则对申请文件的技术部分采用记名方式进行各自评分（小数最多保留 1 位）。如发现某个单项的评分超出了评分细则所规定的分值范围的，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此项得分为：技术评选专家的有效评分去除一个最高分、去除一个最低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 2 位）。

技术资信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及分数	分值
1	投标人情况	投标人获得过全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等级 AA 级及以上证书或省造价咨询企业动态信用评价 4A 及以上的得 2 分；获得全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等级 AA-或省造价咨询企业动态信用评价 3A 得 1 分，本项最高 2 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0-2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证书或文件的落款时间为准）以来由建设主管部门（或造价咨询行业协会）颁发的与本项目相关的荣誉，每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同一荣誉不重复计分）。 （本评分项要求提供载有投标人单位名称的证书或文件，未提供相关证书文件的不计分。）	0-4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个得 1 分，本项最高 3 分。 （各类认证证书以中文版本为准，须提供相关证书及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的截图。未提供或状态异常或超出有效期的证书不计分。）	0-3
2	服务团队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或原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的得 2 分；	0-2
		投标人拟派团队服务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情况（0-15 分）： 1、项目团队造价人员专业配备包含建筑、安装、交通、水利专业齐全的，得 2 分，每少一个专业扣 1 分（以相关专业造价执业资格证书为准），扣完为止（同一人员具有多个专业的，认其中一个专业）； 2、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或原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的，每人得 2 分，最高得 8 分（同一专业不重复计分）； 3、具有二级及以上造价工程师资格的，每人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序号 2、3 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就高计分。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等证明材料以及人员在开标日前 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清单，未提供或人员不在投标	0-15

		人单位缴纳社保的不得分。)	
3	服务计划书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工作内容和依据的全面性、正确性，对本项目实施意见及重点、难点控制情况，0-7分，由评委自行打分。	0-7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专业技术保障方案：如项目组人员构成（技术职称、执业资格等）、稳定服务团队的激励措施情况等，0-6分，由评委自行打分。	0-6
		投标人的质量保障机构是否到位，质量保证措施是否严密可行等情况。0-5分，由评委自行打分。	0-5
		投标人在审核过程的响应时间及完成时间的保证措施、到场响应服务保障措施等，0-6分，由评委自行打分。	0-6
		投标人对造价咨询服务期间廉政措施承诺情况，0-5分，由评委自行打分。	0-5
		投标人制定的保护采购人权益的主要措施及保密措施情况，0-5分，由评委自行打分。	0-5
		投标人制定的各项日常管理制度及考核标准等情况，0-5分，由评委自行打分。	0-5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根据自身经验提出的有助于本项目实施的合理化建议及增值服务等。每项有效建议或增值服务得1.5分，最高得3分。由评委自行打分。	0-3
4	业绩	1.招标代理业绩：投标人2023年1月1日（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上的日期为准）以来独立完成政府或国有投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完成过具有单个建安工程造价在5000万元及以上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项目的施工类招标代理业绩，每个得2分；完成过具有单个建安工程造价在2000万元（含）以上5000万元以下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项目的施工类招标代理业绩，每个得1分，其他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招标代理业绩需提供代理合同或委托单及所招标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建安工程造价以施工中标通知书中载明的中标价为准）。	0-6

		2.造价咨询业绩：投标人 2023 年 1 月 1 日（时间以报告上的日期为准）以来独立完成政府或国有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完成过具有单个建安工程造价在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每个得 2 分；完成过具有单个建安工程造价在 2000 万元（含）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每个得 1 分，其他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注：造价咨询业绩需提供委托合同或委托单及工程造价咨询报告（报告扫描件仅扫描至审定单或汇总表即可，无需扫描整份报告，建安工程造价以审定单或汇总表上的价格为准）。	0-6
5	质量保证措施	针对本项目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的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合理，项目人员分工明确合理。	0-5
6	过程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办法	认识本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过程中的难点、重点，对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过程中遇到的难点、重点分析和解决办法基本可行，提出的防止招标失败、防止串标方法基本可行。	0-5
7	招标代理全过程承诺	招标代理全过程承诺（招标代理质量承诺及违约承诺、保密制度的建立情况及出现泄密的处罚承诺），承诺具体，实施得当，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处罚力度大。	0-5
8	造价咨询全过程承诺	造价咨询全过程承诺（造价咨询服务质量承诺及违约承诺、保密制度的建立情况及出现泄密的处罚承诺），承诺具体，实施得当，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处罚力度大。	0-5
注	上述评分项目，以投标人在投标书中做出的书面承诺或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为准，所有复印件证明资料均需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计分。任何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书面及证明材料缺失、字迹模糊无法分辨、内容错漏的情形，均可能导致该投标人的评审项失分。		

4.1 未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文件的，技术文件评审不予通过，作无效处理；

4.2 若通过资格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有效申请人少于 5 名时，则重新比选。

五、入围的所有技术服务合作单位以按照采购单位承接业务让利率基础上加 10 % 作为所有入围单位的签约合同价。

六、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候选人承担，费用为人民币 2000 元/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浙江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若不支付该笔费用，则视为自动放弃入库资格。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外包装密封封面格式：（至少包含以下内容，否则作无效标认定，排版不限）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技术资信或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二、技术资信（报价）文件封面格式：（至少包含以下内容，否则作无效标认定，排版不限）

正本或副本

技术资信文件或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技术资信文件：

目录

1.1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提供复印件）。

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亲自参加的仅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公告。

1.4 投标函。

1.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1.6 服务计划书（例：本项目制定的工作内容和依据、专业技术保障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响应时间、廉政措施及承诺、合理化建议及增值服务等等）。

1.7 投标人情况：

（1）单位简介；

（2）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如有）；

（3）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如有）；

（4）同类业绩证明（如有，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1.8 评标标准相应的技术资信资料。

评分索引表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分	页码
1	...	...（请按技术评分标准填写）			
2	...	...			

备注：该表格仅为方便评标之用，表格放置在技术文件目录的前页，以方便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一、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提供复印件）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
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代表供应商参加）

仅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即可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根据招标公告中的要求进行提供）

四、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专业类型	拟负责岗位	联系电话

投标人（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同类业绩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业主名称及联系方式	备注

注：须附合同复印件。

第四章 合同范本

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技术服务

合 作 协 议 书

项目委托单位： 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单位： _____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和_____基于双方良好的信任, 现经双方友好协商, 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1、合作宗旨

双方本着“优势互补、相互促进、面向未来、互利共赢”的原则, 充分发挥各自优势, 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技术服务的合作。

2、合作范围

乙方负责甲方委托的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技术服务, 工程类别包括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外立面改造、市政道路、景观绿化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类别)。

3、合作内容

3.1 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内容包含: 招标代理、项目预算编制、跟踪审计、结算审计等, 具体合作内容以任务单为准。

3.2 技术服务费计价方式

招标代理、工程量清单及预算、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跟踪审计、工程结算审核、追加审计技术服务费, 固定为甲方承接业务让利率基础上加 10 %。

3.3 付款方式

服务费按照甲方的履约合同实际收费金额, 同比例支付。

3.4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3.4.1 入围单位需与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并向义乌市绣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缴纳履约保证金 10000 元,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保险公司、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入围投标人未按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视同放弃供货资格。

3.4.2 履约保证金于服务期满, 协议责任履行完毕后无息退还。

4、资质及人员要求

根据实际服务需求, 乙方配足有相应资格要求的造价咨询相关人员, 并向甲方报备。人员需满足项目要求, 同时乙方不得随意更换人员组成, 特殊情况要求更换造价咨询负责人, 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报备, 其他人员仅需向甲方报备。乙方擅自更换的, 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5、合作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双方将根据合作需要建立由相关领导负责、对口部门参与、专人负责联络的合作推进联合工作组,具体负责落实和协商解决本协议中的有关事宜,推动合作项目的谈判和实施,保证各项合作的顺利进行,并保持日常的工作联系。在开展具体项目时,双方应按照协议办理有关委托手续,确保协议内容的顺利实施。

5.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1 甲方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与工程有关的为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所需要的资料。

5.1.2 甲方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一切事宜作出书面决定。

5.1.3 若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完成其义务导致乙方不能如期开展工作的,由此产生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5.1.4 当甲方发现乙方不按协议履行职责,或其他行为造成工程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或增加工程造价咨询等相关人员,直到终止协议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连带赔偿责任。

5.2 乙方的权利、义务和违约责任

5.2.1 乙方按协议约定派出项目管理和工程造价咨询工作需要的人员,向甲方报送委派的工程造价咨询负责人及其工程造价咨询主要成员名单,向甲方提供与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工程造价咨询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协议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咨询工作计划等。在履行协议义务期间,应按协议约定定期向甲方报告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管理工作。

5.2.2 乙方为甲方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依据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和定额,按具体项目进行结算。

5.2.3 由乙方负责按甲方的项目实施计划开展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成果报告一式六份由乙方负责出具,工作整体完成后7天内向甲方提供完成的成果文件及电子资料。

5.2.4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的义务期间,应恪尽职守、勤勉工作,为甲方提供与其水平相适应的咨询意见,公正维护各方面的合法权益。

5.2.5 违约

1. 单个项目委托实施过程中，如发现该项目工程量清单数量有错算、漏算的，乙方应及时派员进行复核。经复核确认，错算、漏算项目累计工程价款超过该工程（标段）施工合同价正负 3%（不含）以上，每超过 1%扣除该工程整个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 2%，扣除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不超过总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 5%；

2. 如因清单编制报告错误导致招标工作延期或清单编制未按规定时间完成的，扣除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 80%；

3. 受托人未按本协议承诺安排工程造价咨询人员工作的，委托人每发现一次扣除造价咨询服务费 2%，情节严重的委托人有权终止协议，扣除全部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并由受托人承担全部责任；

4. 受托人在协议执行过程中，未按要求配置所需工程造价咨询人员，委托人每发现一次处以违约金 5000 元；

5. 跟审人员未按委托人要求到岗，委托人责令限时改正，否则委托人有权终止协议。应到场未到场也未请假的按 500 元/次/人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

6. 受托人必须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开展工程造价咨询工作，认真、准确、及时地提交咨询成果文件，因受托人过错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的，委托人有权向受托人索赔，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7. 在工程造价咨询过程中如有违反以下条款的，每次处 500~2000 元违约金：

①受托人对委托人所提出的问题在委托人书面规定时间内不能及时做出明确答复的；

②受托人未能在协议约定时间内编制或核定有效变更或签证的或无价材料等询价意见的，或未能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批报备的；

③受托人未能在协议约定时间内完成工程项目结算的；

④受托人没有认真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当月完成工程量而造成工程进度款上报延误；

⑤受托人未能按时参加现场签证或有关会议的。

⑥受托人没有参与隐蔽工程等工程造价有关的验收工作;

8. 在协议服务期内, 受托人总违约金额不超过咨询服务费用总额;

9. 因受托人原因未能在协议约定时间内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初步审核的, 每延迟一天按 500 元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

10. 上述违约金委托人有权直接在当期应付咨询服务费中直接优先扣除; 受托人对所扣违约金存疑的, 应在收到当期咨询服务费后的 5 天内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意见, 未及时提出的, 视为对委托人扣除违约金行为的认可。

5.2.6 乙方在协议期内或协议终止后, 未征得有关方同意, 不得泄露与本协议业务有关的保密资料。

6、协议其他

6.1 本协议合作期限为一年, 2026 年 2 月 1 日-2027 年 1 月 31 日;

6.2 未经事宜, 由甲方和乙方另行协商确定。此协议一式肆份, 双方各执贰份, 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_____
(盖章)

乙方: _____
(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